

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 (要素)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1	综合业务	政策法规文件	●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（国务院令649号） ●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	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2		监督	●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	相关政策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	■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■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	√		√		√	√

4		检查	●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	规定	日起10个工作日内	各乡镇人民政府	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3	最低生活保障	政策法规文件	●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5号） ●《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民发〔2012〕220号） ●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	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4		办事指南	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 ●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	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5号）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				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5号）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	☐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						

5		审核信息	●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	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5号）	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公示7个工作日	各乡镇人民政府	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	√
6		审批信息	●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	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5号）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7		政策法规文件	●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14号） ●民政部关于印发《特困人员认定办法》的通知（民发〔2016〕178号） ●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》的通知（民发〔2016〕115号） ●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	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			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	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	制定或获	清流县人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						

8	特困人员救助供养	办事指南	●救助供养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	《国务院 关于进一 步健全 特困人 员救助 供养制 度的意 见》（国 发〔2016〕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 政府、各 乡镇人 民政府	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9		审核信息	●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●终止供养名单	《国务院 关于进一 步健全 特困人 员救助 供养制 度的意 见》（国 发〔2016〕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公示7个工作日	各乡镇人 民政府	☐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	√
10		审批信息	●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	《国务院 关于进一 步健全 特困人 员救助 供养制 度的意 见》（国 发〔2016〕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 民政府、 各乡镇人 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
11	临时救助	政策法规文件	●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4〕47号） ●《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》（民发〔2018〕23号） ●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	信息公开规定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☒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☐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12		办事指南	●办理事项 ●办理条件 ●救助标准 ●申请材料 ●办理流程 ●办理时间、地点 ●联系方式	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4〕47号）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☒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
13		审核审批信息	●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 ●救助金额 ●救助事由	《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4〕47号）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	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	清流县人民政府、各乡镇人民政府	☒ 政府网站 ☐ 政府公报 ☐ 两微一端 ☐ 发布会/听证会 ☐ 广播电视 ☐ 纸质媒体 ☐ 公开查阅点 ☐ 政务服务中心 ☐ 便民服务站 ☐ 入户/现场 ☒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☐ 精准推送 ☐ 其他	√		√		√	√